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6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汉强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拟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的议案》。

为尽快了结诉讼事项，及时回笼资金，经审慎考虑，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南风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吉瑞祥能源有限公司等就前期股权转让纠纷案件签署《执行和解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暨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